

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2年度)

项目名称		盐池县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局经费							
主管部门		盐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	实施单位	盐池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	
	年度资金总额:	5	5	1.4812	10	30.00%	10		
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5	5	1.4812	—	—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—	—		
	其他资金				—	—	—	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加强监察队伍建设,完善执法程序,做好劳动保障监察宣传及劳资专管员培训工作,着力提升劳动保障监察行政执法能力,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,促进劳动关系和谐发展。			2022年度受理的投诉案件已全部办结,累计发放宣传资料2700余份,开展宣传活动9场次,开展案卷评查工作2次,全年无大规模群体性上访事件发生,春节前做到了“两清零”、“两确保”,切实维护了我县劳动者合法权益,促进劳动关系和谐发展。	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 指标	三级 指标	年度 指标 值 (A)	全年 实际 值 (B)	分值	得分	得分 计算 方法	偏差 原因 分析 及 改 进 措 施
	产出 指 标 (40 分)	数量 指 标	进企业、进工地宣传检查数量	100个	121个	6	6	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
		质量 指 标	宣传、检查完成比例	100%	100%	6	6		
		时效 指 标	完成时间	2022/12/31	2022/12/31	6	6		
		成本 指 标	劳动保障监察宣传经费	≥10000元	17500元未支付	6	6	1.若为定性指标,则根据“三档”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来记分。	因供货方未及时开具发票,宣传费用未及时支付
			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局办公场所监控安装	≥20000元	8132.23元,网络光纤费10000元未支付	5	5	2.若为定量指标,完成值达到指标值,记满分;未达到指标值,按B/A或A/B×该指标分值记分。	产生费用为办公场所管理费用,网络光纤费10000元因未开具发票未支付
	出差办案经费		≥10000元	6680元	6	6			
		印刷费及劳资专管员培训费	≥10000元	0元	5	0		疫情原因导致培训未开展	
	社会效益 指 标	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,规范劳动力市场	有所提升	有所提升	20	20			
	可持续 影响 指 标	提高劳动保障监察案件办结率及工作积极性,增强社会责任感	有所提高	有所提高	20	20			
满意度 指 标 (20 分)	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 标	人民群众对劳动监察的认可度提高	98%	98%	20	20	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。		
总 分						100	95		

注:1.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: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-80%(含)、80-50%(含)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3.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≥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全年实际值(B)/年度指标值(A)×该指标分值;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≤**),则得分计算方法:年度指标值(A)/全年实际值(B)×该指标分值。

4.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。